

影印
文淵閣

四庫全書

影印

文淵閣四庫全書

第九十四冊

北京出版集團公司
北京出版社

本冊目次

周禮訂義(二)

宋 王與之撰……………一

欽定四庫全書

經部
周禮訂義卷四十七

詳校官監察御史_臣邱文愷

刑部郎中_臣許兆椿覆勘

總校官編修_臣王燕緒

校對官中書_臣鮑之鐘

膳錄監生_臣齊兆求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卷四十七

宋 王與之 撰

夏官司馬上

薛平仲曰春官掌禮所以為厚天下之仁禮不足而

後政及之所以為正天下之義仁以起天下不忍不

由禮之心義以制天下不敢不由禮之心政典所以

有法於夏_{鄭鑄曰夏者南方之時萬物相見之地}

意○賈氏曰夏整萬物天子立司馬共掌邦政以平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七

諸侯正天下故曰統六師平邦國

王昭禹曰馬者甲兵之具王政所重故自夏官卿一

人至中士十有六人皆以司馬名官_{○李景齊曰政}

之事以馬為急大司馬之職雖不言及於馬以名官

觀之其意默寓若夫馬質校人圉師之類屬於夏官

者馬政之詳可覆也

惟王建國辨方正位體國經野設官分職以為民極乃

立夏官司馬使帥其屬而掌邦政以佐王平邦國

鄭鑄曰注謂政者正也上之所以正下也夏官獨謂

政官司馬有九法九伐之制所以正其不正斯可謂

之政矣王者之於邦國欲使各得其平司馬佐之以

政則平也易矣然政職以平邦國治職亦以平邦國何

也治出於大宰則平之以道政掌於司馬則平之以

政治典則平於順治之前政典則平於叛違之後○

呂氏曰自夏后氏命胤侯掌六師舉政典以誓衆則

邦政之掌於司馬舊矣國之大事何者非政獨戎政

謂之政何也天下無事寓兵於農然後賦役百為始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七

有所施是政之所從出天下有事舉兵討亂邦之存

亡安危係焉其為政之大又不待論此戎政所以獨

謂之政統六師而謂之平邦國王者用師之本旨特

為邦國之不平者設耳

孫氏曰不曰掌邦兵而曰掌邦政政脩則兵可不試

政官之屬大司馬卿一人小司馬中大夫二人軍司馬

下大夫四人輿司馬上士八人行司馬中士十有六人

旅下士三十有二人府六人史十有六人胥三十有二

人徒三百有二十人

黃氏曰司馬置屬與五官稍異小司馬而下有軍司

馬輿司馬行司馬輿司馬掌車行司馬掌卒軍司馬

兼掌之軍司馬如天官宰夫地官鄉師以軍名官其

職可知○易氏曰魯會晉師于上鄆輿師受一命之

輿者車也晉作三行以禦狄其後晉中行穆子與無

終及羣狄戰于太原毀車為行所謂行者徒也成周

師田之法險野徒為主易野車為主於是設○李嘉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七

會曰自小司馬以下皆不見其職掌宜用兵之時他

官兼權故職不見邪抑兵事尚密不當載之書邪二

者皆是也先王不以兵機示天下五官治教禮刑事

法無不著惟兵法不傳後世司馬法與孫吳尉繚等

兼著皆先王所未有○陳君舉曰儀禮闕軍禮蓋司

馬法即古軍禮也古者百五十五篇今亡其百五十

篇以其有者求之必非衰世權謀變詐者所能為也

而謂之司馬攘苴兵法非也
賈氏曰諸官皆云史十二人胥十二人徒百二十人

獨此官吏胥徒多者司馬大總六軍軍事尚嚴特須
監察故也

凡制軍萬有二千五百人為軍王六軍大國三軍次國
二軍小國一軍軍將皆命卿二千有五百人為師師帥
皆中大夫五百人為旅旅帥皆下大夫百人為卒卒長
皆上士二十有五人為兩兩司馬皆中士五人為伍伍
皆有長一軍則二府六史胥十人徒百人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七

四

薛平仲曰周官序官之例未嘗有序事之法惟司馬
所載制軍之事為詳而後官屬之緩急始次第而舉
豈非兵者國之大事政典所用以平邦國者其規畫
固當蚤正歟自調民之法立民之從事於軍者勞逸
出入之相權而力常有餘矣於是萬二千五百人為
一軍有不容損益者自制軍之數立國之有軍者內
外輕重之相制而勢可得合矣於是王六軍以至小
國一軍有降殺之等制焉軍有定制帥其軍者非威
令素孚不行也於是大為之將而將皆命卿小為之

長而長皆上士有以定尊卑上下之志焉軍有帥則
文移之往來政令之征召有不可略於是一軍則二
府六史十胥百徒有以為文書調度之備焉舉軍政
之要莫先斯四者先王規畫實為之井井繩繩而不
紊觀敘事之法可攷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七

五

黃氏曰凡制軍謂有征行之事則制之縣師所謂受
法于司馬以作其衆庶鄉遂各為一軍而都鄙不與
及制軍或取於鄉或取於遂或取於都鄙或徵兵諸
侯所謂及師大合軍是也萬二千五百人為軍多則
增隸孟津之會諸侯八百猶六師耳泰誓王乃大國
大巡六師
三軍次國二軍小國一軍平居民籍足充其數非天
子命伐有司馬之法未嘗作軍也魯作三軍春秋譏
之侯伯專徵兵諸侯亦分屬于其軍城濮之戰楚為
三軍陳蔡屬右軍衛屬左軍蓋古法自軍將以下爵
秩與鄉官同諸儒遂謂皆六鄉之吏非也伍兩卒旅
師軍於鄉為比閭族黨州鄉於遂為鄰里鄙鄙縣遂

遂之爵秩遽降於鄉一等邦國都鄙亦有鄉有遂其爵秩亦當有高下及在軍皆升之使與六鄉等大抵軍吏無小大皆主號令當使其人尊敬之二十五人之長爵中士意可見我藝祖階級之法與三代暗合伍皆有長不必盡有爵以此見不皆為六鄉比長疏謂衆多官卑略而不言非也五人之長號令狹雖無爵可也衆多不置則或然官卑略而不言則不

李嘉會曰先王兵制自五人以上必用命士一人為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七

六

之長至二千五百人則用中大夫故一軍之間鄉一人中大夫五人下大夫二十五人上士百二十五人中士五百人下士二千五百人既是士大夫命士如此之多故各自愛不致冒昧邀功以自傷所以古者兵敗止曰敗績不至甚斬首也後世止以首級為貴可傷也伍皆有長不曰下士而曰長長則功罪皆有所歸

薛平仲曰軍將命卿其來尚矣啓於甘之戰乃召六

卿常武之詩王命卿士南仲太祖太師皇父整我六

師皆以卿而帥軍也經謂軍將命卿說者以為天地

四時六官之六卿今攷六官中特司馬掌兵餘卿無

與雖田役軍旅之事互見六官然特為治事條目云

耳初非為軍將鄉大夫掌六鄉之政教禁令序官則

曰鄉大夫每鄉卿一人則鄉大夫亦謂之卿先王於

六鄉之中設為六卿亦於六軍之中設為六將無事

之時總萬二千五百家為之長有事之際又總萬二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七

七

千五百人為之將帥此六軍之將則六鄉之卿非特此也以六鄉言之自五家之比積而至於萬二千五百家之鄉以六軍言之自五人之伍積而至於萬二千五百人之軍亦猶是耳五家比長以下士為之五人之伍其長亦下士則伍長者即向之比長二十五家閭胥以中士為之二十五人之兩其司馬亦中士則兩司馬即向之閭胥百家之旅師以上士百人之卒其長亦上士百家之黨正為下大夫五百人之旅

師亦下大夫二千五百家之州長為中大夫二千五百人之師帥亦中大夫然則軍將之命即向之鄉大夫明矣惟鄉之政教禁令素行於無事之時而斯民之觀感甚深服從甚久一旦起而為軍而將軍者又前日之鄉大夫則前日觀感服從之人皆為今日死節犯難之事鄭氏謂凡軍帥不特置選於六官六鄉之吏自鄉以下使兼官焉謂六鄉之吏兼官可也何為復曰選於六官彼蓋無一定之見豈知成周之

時六鄉六軍之無異官乎晉悼公時魏絳為司馬張老為候奄鐸遏寇為上軍尉籍偃為司馬使訓卒乘注以為軍將皆命卿猶有先王之遺意

愚按此說以軍將為鄉之卿固然謂命卿非王朝之卿恐未然古者畿兵不出境若以王朝六卿兼掌六鄉之軍何害至邦國之軍王制謂大國三卿皆命於天子次國三卿二卿命於天子一卿命於其君小國二卿一卿命於天子一卿命於其君經

以二卿皆命於君者注以為誤則命卿者非是命卿不使之將欲為將者皆出於天子所命之卿以見兵制雖備於邦國兵權不屬於私人此是聖人統御諸侯防患之深意

總論調兵

愚按天子諸侯兵制已見司馬序官惟周家起民為兵之制散見於經傳周禮亦無明說說家注解雜見於司徒司馬今併類聚于司馬序官云其一

小司徒大司馬所謂可任者家三人二人者也其二小司徒所謂起徒役無過家一人者也其三漢志司馬法所謂六十四井出七十五人者其四鄭氏注小司徒引司馬法成十百井三百家士十人徒二十人者

陳君舉曰司馬法曰四井為邑四邑為丘出馬一匹牛三頭是為匹馬牛四丘為甸甸六十四井出長轂一乘馬四匹牛十二頭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戈

盾具謂之乘馬然則小司徒所制大約民數以中家計之二家十有二人可任用者五人一井八家四十八人可任用者二十人司馬法謂甸出七十五人者蓋於一甸六十四井之中五百十有二家之內一千二百八十人可任用者擇七十五人備征伐籍於司馬

同此
數

王氏詳說曰車一乘合士卒七十五人則一卒所餘在後卒復以五十人合二十五人為一車之士卒則所餘五十人又在後車凡三卒四乘三旅為車二十乘三師而車百乘三軍而車五百乘六軍而車千乘此車人參兩以相糾聯之法

愚按司馬法天子地方千里出車萬乘今六鄉之車已及千乘總王畿之內可具萬乘而有都鄙采

地天子六軍出於六鄉故千乘因是推之諸侯三軍止及三萬七千五百人有車五百乘司馬法云千乘者亦此意也故說者謂五百乘三鄉所出千乘闔境所出

陳君舉曰司馬法又曰井十為通通為匹馬三十家士一人徒二人通十為成成百井三萬家車百乘士千人徒二千人與前數差錯者前言總籍民兵今言謂發民兵前言四井為邑四邑為丘今言井十為

通聚零就整以什起數耳田制以八家為井起算兵制以十人為什起算各從其宜前四丘為甸為六十井八百家調發者止三十人以中家計之百井八百家約為丁四千八百人堪任使者二十人籍於司馬者四百人有奇四分當兵之數發其一分之強故八百家止言三百家蓄休者常五百家可見周家優民

之至

○陳及之曰司馬法言通十為成者亦併其地言之於一成百井之中三分去一只有六十四

井成地與甸地等耳何以明之左氏記少康在綸有田一成有衆一旅旅五百人一成之田百井夏氏地政三分去二而治其一則可耕凡三十三井井九百畝陰廬舍百畝而十六家耕之孟子謂夏后氏五十而貢則頃田以五十畝為制如此則三十三井凡耕者五百二十八家家各賦一人舉其全數而用有衆一旅由是言之則通十為成者亦併其地言之若然周制於六十四井之中五百十有二家之內每七家賦一人凡七十五人故曰甸出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顏調發從車則十七家而遣一人凡三十人故曰成百井士十人徒二十人而言三百家者蓋一人行而十家合資之則行者三十人而三百家被其征調也故五百十二家止言三百家餘二百十二家又留以須後如是則兵藉甚具行者益少所以壯國勢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七

十三

之則失

陳君舉曰周制每一車七十五人今甸出長轂一乘而止發三十人無乃車多而人少乎曰古者軍行凡革車一乘七十五人之外又有重車一乘載衣糧之屬其士卒則有固守衣裝五人廐養五人樵汲五人炊子家十人凡二十五人與正車為百人又備副車

為補闕是車不得不多以一同之地論之車百乘士

三千人每革車一乘重車一乘通百人則三千人凡

用車六十乘餘四五百人今依司馬法籍者七千五

百人調者三千人若是差舛何也曰大國三軍蓋諸

侯三鄉之地每家賦一人以足三軍之數取其近地

為之以為國家武備若其調發則依司馬法之制○

又曰古者五侯九伯專征而諸侯皆共四方之事畿

兵不出案詩文王出車云我出我車于彼牧矣自天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七

十三

子所謂我來矣幽王大東漸漸之石為東勞西逸而有不遑朝處之歎更以周官司馬法參考王有四方之事則冢宰徵師于諸侯曰某國不道征之以某年某日師至於某國小宰掌其戒具虎賁氏奉書以牙璋發之詩常武王命卿士太師皇父整我六師冢宰也王謂尹氏命程伯休父左右陳行戒我師旅率彼淮浦小宰戒司馬出征也程伯時為司馬然則畿兵不遠征故劉文公平丘之會對晉人曰天子之老請

率王賦元戎十乘以先啓行至平王東遷以王人戌申甫而揚之水始刺之矣春秋之初從王伐鄭猶有陳蔡衛之兵二百四十二年之間王人會伐屢矣左氏未嘗見王師之出惟敗績茅戎王師自出春秋譏焉至戰國時京師益弱諸侯強大往往猶畏之西周武公告楚猶曰一周當二十晉不百韓不足以伐周說辭雖或過實而事情亦略可據赧王伐秦尚從銳師以此知畿兵不用其力尚寬

大司馬之職掌建邦國之九灋以佐王平邦國

賈氏曰此九灋以下皆言邦國以施於諸侯為主○

鄭鍔曰九灋皆佐王平邦國之典然建牧立監大宰

之事設儀辨位大宗伯之事制畿封國大司徒之事

大司馬之所謂建者特明其法以布告之○鄭康成

曰平成也正也

○愚按平字已見太宰解○王昭禹曰平邦國使強不得侵弱衆不得暴

寡以九伐所以正之等之作之維之糾之任之用之安之和之如此苟戾乎此然後九伐施焉則王之平

邦國豈遽加以刑辟之威

易氏曰言佐王以統御諸侯之權實天子之所自出制畿封國以正邦國

陳君舉曰九畿九服周制也要之法度所及止於六服書云六服羣辟罔不承德其朝貢盡如禮止於五服書云六年五服一朝是也○鄭康成曰封謂立封於疆為界○鄭鍔曰制畿封國者下文所謂侯畿甸畿男畿以下是也既制為九畿之域乃於其中或封為五百里之公或封為四百里之侯或封為三百里之伯或封為二百里一百里之子男唯畿有定域國有定制則遠近不相侵小大各相比邦國可正設儀辨位以等邦國

鄭康成曰儀謂諸侯及諸臣之儀辨別也別尊卑之位○鄭鍔曰設儀者自上公九命以至子男五命其國家官室車旗衣服或以九或以七或以五為節是也既設為九等之儀因其儀而為之位公一位侯一位伯一位以至子男同一位儀見於設飾之間而有

隆殺位見於著定之際而有高下其法已定則等差以明名分以敘邦國可等

進賢興功以作邦國

鄭康成曰興猶舉也作起也○王昭禹曰作興詩所謂避不作人書所謂作

新民者同○鄭鐸曰見於德行之謂賢見於事業之謂功

賢可尊也受七命者進為八命之牧受八命者進為

九命之伯功可錄也或加之以地或進之以律進其

賢者則不賢者自礪興其功者則無功者知奮邦國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七

可作

建牧立監以維邦國

賈氏曰此即大宰建其牧立其監○林椅曰監乃屬長連帥之此

王昭禹曰九州之牧建之於上使有所統諸侯之監

一國者立之於下使有所承則萬國由此而相比維

與詩所謂緇纚維之同○鄭鐸曰二百一十國為州州有伯是之謂牧天子使大

夫為三監監於方伯之國三人是之謂監既建其牧又立其監大邦小國絲牽繩連各相繫屬邦國可維

制軍詰禁以糾邦國

鄭康成曰詰猶窮治也糾猶正也○賈氏曰制軍上

丈大國三軍等是也詰禁者士師有五禁天子禮諸

侯亦當有○王昭禹曰詰禁或施於國或施於軍或

施於刑或施於誓隨事以言詰之○黃氏曰軍禁即布憲刑禁康叔為

庶殷長成王命之曰外事汝陳時臬司師茲殷罰有倫臬獄也言外諸侯以刑獄獄於牧長而為之師使

庶殷刑罰有倫也是詰禁為牧長之職○鄭鐸曰無曲防無過難無有封而不告無以妄為是謂詰禁

有軍以取其亂有禁以詰其違則邦國可糾矣○李嘉會曰有軍有禁當審所輕重而行之禁施於前軍

用於後必曰詰者詰其禁之不行則可以用兵矣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七

施貢分職以任邦國

王昭禹曰貢以物言施貢則各以其所有職以事言

分職則各以其所能施貢以任其財分職以任其力

此之謂任邦國○鄭鐸曰侯貢祀物甸貢嬪物男貢器物采貢服物是謂施貢甸服者日

祭侯服者月祀賓服者時享要服者歲貢是謂分職貢已施則土地所有不敢不入職已分則職事所致

不敢不共則邦國可任矣

簡稽鄉民以用邦國

王昭禹曰萬二千五百家為鄉大國三鄉次國二鄉

小國一鄉所以處民也簡選也稽攷也簡其強弱稽

其多寡然後衆可用○林椅曰稽其數而簡其可任者師田以闢之故曰以

用邦國○鄭鍔曰王國簡稽六鄉之民以為軍旅諸侯之國蓋亦同之特無六鄉書云魯人三郊

三遂既有郭法則簡稽其民而用之可○黃氏曰邦也有民斯有兵有兵斯有節邦國可用

國民籍皆在司徒軍籍皆在司馬鄉民其精兵也即

其籍稽而用之三代中外皆有精兵無過防偏失之

患所恃者其兵皆知仁義禮樂之訓不可與為亂而

已○林椅曰簡稽之法具於鄉遂師田之賦令於司馬作於縣師蓋於其比聯可以稽其可任之數至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七

車乘之政必丘甸合而後卒伍具

均守平則以安邦國

鄭鍔曰城郭溝池任其萬民均其守禦無使國大而

所守者狹國小而所守者廣匡人達法則以匡邦國

使無敢反側以聽王命無使職貢宜輕者或過乎則

宜重者或不及乎則守均則力不困則平則心不疑

而邦國可安○王昭禹曰諸侯為天子守土則均守者均其地守也匡人達法則正邦國則

平則者平其八則也都鄙為主地守既均則遠近無相侵國非無則也以都鄙為主地守既均則遠近無相侵

奪之患八則既平則高下無或○鄭鍔曰大國恃其強足

比小事大以和邦國

鄭康成曰比猶親使大國親小國小國事大國相合

和也易比象曰先王以建萬國親諸侯○鄭鍔曰大國恃其強足

以吞併小國忘其微敢於強使大者不恃其強而絕之小者能盡其禮以承之則邦國可和

總論

孫氏曰天官經理邦國者也故曰治夏官董正邦國

者也故曰政司馬統六師則九伐之法莫先焉先王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七

姑後之首欲建邦國之九法何也蓋九法皆政之大

者所當脩明於國家閒暇之時九法常明諸侯皆歸

於康樂和親之域奚以九伐為九伐特不得已而用

之

以九伐之灋正邦國

鄭鍔曰諸侯有罪輕重不一至用兵以誅討之必聲

其罪左氏曰有鐘鼓曰伐言聲其罪也○賈氏曰下

文惟賊賢害民言伐此總言伐者皆以兵加其境

馮皮冰反弱犯寡則青所景反之

鄭康成曰馮猶乘陵也言不字小而侵侮之○鄭鏐

曰王氏本注說青字謂誅其爵命削其土地使強更

弱衆更寡若人之青瘦然未免與下文削之相似青

宜如易有青災之青用兵治之使若青災然不能逃

其患也○李嘉會曰青之謂宣揚辭今以明其惡使之自青

賊賢害民則伐之

鄭鏐曰伐如伐木之伐去其根本勿使再生之理賢

欽定四庫全書周禮訂義卷四十七

足以長民賊之是不義民者邦所恃害之是不仁聲

罪而伐翦夷去之

暴內陵外則壇音之

鄭鏐曰暴內則為惡於國中陵外則肆侮於四鄰不

可以為君宜除而去之如除地為壇之壇鄭康成曰壇讀如

同壇之壇王霸記曰置之空壇之地置之空壇以出其君更立其次賢者○劉執中曰壇者時會發禁以

誅之也

野荒民散則削之

鄭鏐曰王者量地以制邑度地以居民為諸侯者有

田野不能治至於荒蕪有人民不能聚至於離散則

不能保有其大也故削之使小如漢削諸侯王郡是

也譙郡張氏曰先王知禮義本原起於稼穡之際故

於農事常先天下之政諸侯助成王祭臣工之詩因

其歸而戒以農事由此故也先王巡四岳較諸侯之

善惡其慶始於土地辟田野治其罰始於土地荒蕪

田野不治夫戒諸侯之事莫急於新奮之勤制諸侯

欽定四庫全書周禮訂義卷四十七

之賞罰莫先於田野之政先王之意可知矣

負固不服則侵之

鄭康成曰負猶恃也固險可依以為固也不服不事

大也○鄭鏐曰侵如侵于之疆之侵說者以為粗曰

侵又云淺曰侵謂略以兵加之蓋恃險者必坐而困

敵國攻險者必至於多殺人侵之以兵使知險之不

足恃乃控制負固之良策

賊殺其親則正之

鄭康成曰正之者執而治其罪王霸記曰正殺之也

○鄭鏐曰正者正也親親之道以三為五以五為九賊之殺之則是不知有人倫者也正者明其尊卑之序定其昭穆之等執而殺之可也衛侯殺其弟叔武晉人執而歸之京師蓋以正賊殺其親之罪也而徒用醫衍酖之失先王正之之法矣

放殺其君則殘之

鄭康成曰放逐也殘殺也王霸記曰殘滅其為惡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七

三

犯令陵政則杜之

鄭康成曰令猶命也王霸記曰犯令者違命也○鄭鏐曰

以諸侯而抗天子之命陵政者輕政法不循也○鄭鏐曰陵政以諸侯而侵天

子之杜之者杜塞使不得與鄰國交通

外內亂鳥獸行下孟反則滅之

鄭康成曰王霸記曰悖人倫外內無以異于禽獸不

可親百姓則誅滅去之也曲禮曰夫唯禽獸無禮故

父子聚麀○劉執中曰滅者斷盡其根使不生

總論

鄭鏐曰當其盛時制為九等之名以治輕重之罪其數若此

李嘉會曰九法九伐必曰九取陽剛而不屈也

林椅曰邦國之事不屬之司馬則屬之司寇如九法九伐職方氏之類見於夏官掌客司儀行人之類見於秋官者司馬將以施邦國之政職司寇之詰邦國無非糾而合之也若上無政刑雖曰封建其能安且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七

三

治乎

正月之吉始和布政於邦國都鄙乃縣政象之灋于象魏使萬民觀政象挾日而斂之

鄭康成曰以正月朔日布王政於天下至正歲又縣

政法之書○愚按餘說見天官

易氏曰政謂九法九伐之類布於邦國都鄙可也萬

民何與焉聖人惟能合民之情內外遠近通行無間

而後可以言政

乃以九畿之籍施邦國之政職方千里曰國畿其外方五百里曰侯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甸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男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采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衛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蠻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夷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鎮畿又其外方五百里曰藩畿

鄭康成曰畿猶限也自王城以外五千里為界有分

限者九○鄭司農曰春秋傳曰天子一畿列國一同詩殷頌曰邦畿千里○王昭禹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七

曰九畿又謂九服畿言其有界畫服言其服王事

鄭康成曰籍禮差之書○黃氏曰政職司馬政典所

當奉行者也其主在兵故令賦在其下○鄭鏐曰政

職者歲事之常大宰以九貢致邦國之用則政職之

施本於大宰乃使大司馬以九畿之籍而施之者先

王之意以為列天下為九畿載於籍以為典故施之

以職使奉承而無替不可不使畏王朝之威也德以

懷之故大宰九貢可使之自至威以服之故司馬九

籍可使之不違

賈氏曰侯侯也為天子伺候非常○王昭禹曰以言井

者為天子治田以出賦貢○王昭禹曰以言井男者

任也任天子之職事○鄭鏐曰言於采者采取美物

以共天子○鄭鏐曰天子千衛者為天子衛守蠻者

廢也以近夷狄廢繫之以政教○鄭鏐曰蠻之為言

之足矣自此已上六服是中國之九州自此以外是夷

狄之諸侯此蠻服與大司徒要服亦一也要者要束

欽定四庫全書

周禮訂義
卷四十七

以文教也夷者以夷狄而稱也○鄭鏐曰夷之為言

簡易之道處之鎮者去中國稍遠理須鎮守也○王昭禹曰

鎮以安鎮中國為主稱此三者總號蕃服故大行人云九州之

外謂之蕃國○王昭禹曰自侯畿至衛畿謂之中國

所謂疆以周索也自蠻畿至蕃畿謂之四夷所謂疆

以戎索也○陳君舉曰曹去王城八百里乃為甸服

流極便鄭有城止虎牢之陰然則五服○王氏曰方

惟以便不便為義非若畫為基局然也

方千里矣其外侯畿甸畿禹貢所謂侯服也又其外男畿采畿禹貢所謂綏服也又其外衛畿蠻畿禹貢所謂要服也又其外夷畿鎮畿禹貢所謂荒服也又其外蕃畿在禹貢五服之外○易氏曰此言外方五百里則以方言之非言面也以方言之是每面面二百五十里兩面之方為五百里自侯畿至蕃畿通為二千五百五十里兩面相距通為四千五百里并王畿千里通為五千五百里其增於禹者五百里之蕃服耳然周之蕃服雖不列於禹貢九州之外而禹貢九州之外或建五長東漸西被即成周蕃服之域是周之蕃服其名雖增於禹而地未嘗增也○陳及之曰周九州之間雖方七千里大概與四夷八蠻七閩九貉五戎六狄并言之其實諸侯封守之地不如是廣也然必兼夷狄言者以見當時王化所被者廣九州之間悉同貫利悉奉正朔朝貢與內諸侯無異故職方氏并言之或者泥大行人之說謂九州之外謂

之蕃國自要服以上朝覲有常節貢賦有常職為內諸侯無疑也不知大行人亦約言之耳非必九州之內皆諸侯九州之外皆夷以王制考之西不盡流沙南不盡衡山東不盡東海北不盡常山凡四海之內斷長補短方三千里是天子壤地之實其間亦有戎狄錯居其間如魯徐戎之類是又荆楚之地在江漢之間自楚以南悉百越之地而衡山在楚之極南安在天子之封內邪推一邊而言則四旁可知矣○唐氏曰先王畿次內中夏外夷狄雖一視同仁必篤近而舉遠至畫為九服要荒在外為之限禁其來有時所以止暴亂之階遏侵凌之禍自堯舜三代所不廢也○愚按條說

見職方氏

林椅曰司馬制軍而建國之法具焉蓋文王演易箕子明疇其營國營軍同一法也故韓宣子適魯見易象與魯春秋知周禮之在魯且以七萬五千人隨方圓曲銳可以應敵而不亂則分為九州輪為九畿自